

## I.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

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[編纂]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（香港執業會計師）擬備的「會計師報告」的一部分，載入本[編纂]僅供說明之用。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[編纂]「財務資料」一節及本[編纂]附錄一所載的「會計師報告」一併閱讀。

### A.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

下文載列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.29條擬備的本集團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，按照下列所載附註為基準，旨在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，猶如[編纂]已於2018年12月31日進行。

本集團之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僅供說明用途而擬備，且基於其假設性質，其未必真實反映假設本集團於[編纂]於2018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。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